

儒法斗争史话

南海县大沥公社沥中大队理论辅导组

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以哲学研究室

广东人民出版社

儒法斗争史话

南海县大沥公社沥中大队理论辅导组
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哲学研究室

广东人民出版社

儒法斗争史话

南海县大沥公社沥中大队理论辅导组
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哲学研究室

*

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1975年3月第1版 1975年3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 11111·20 定价 0.16元

毛主席语录

思想上政治上的路线正确与否是决定一切的。

古为今用

现在我们党的中央做了决定，号召我们的同志学会应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认真地研究中国的历史，研究中国的经济、政治、军事和文化，对每一问题要根据详细的材料加以具体的分析，然后引出理论性的结论来。这个责任是担在我们的身上。

目 录

第一讲	为什么要研究儒法斗争史?	1
第二讲	历史上儒法斗争是怎样形成和发展的?	8
第三讲	复“井田”和兴“私田”的斗争	15
第四讲	“礼治”和“法治”的斗争	20
第五讲	“分封制”和“郡县制”的斗争	25
第六讲	“法先王”和“法后王”的斗争	28
第七讲	“畏天命”和“制天命”的斗争	32
第八讲	研究儒法斗争史的几点体会	37
附:	儒法斗争主要历史事件简介	41

第 一 讲

为什么要研究儒法斗争史？

党中央、毛主席号召全国人民和我们广大工农兵研究儒法斗争史，宣讲儒法斗争史，研究法家，批判儒家，这是批林批孔运动普及、深入、持久发展的需要，是一件大事情，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为什么要研究和宣讲儒法斗争史呢？

第一、研究和宣讲儒法斗争史，是当前批林批孔、反修防修斗争的需要。

我们知道，批林必须批孔；不批孔，批林就不能彻底，反修防修就没有保证。林彪同历史上一切反动派和党内历次机会主义头子一样，都是地地道道的孔老二信徒，林彪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的重要思想根源就是孔孟之道。这个极端反动的孔孟之道，并不是天上掉下来的，它是我国历史上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的产物。两千多年来，我国从春秋战国以来的各个历史时期，都有许多法家的代表人物，一直同以孔孟为代表的儒家进行长期的你死我活的斗争。我们把这种斗争叫做历史上的儒法斗争。我们要认识林彪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的极右实质，要挖出这条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的思想根源，把它批深批透，以达到反修防修的目的，主要是依靠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这个锐利武器；同时也要

认真总结历史上广大劳动人民和法家代表人物同儒家斗争的经验以为借鉴，用来为批林批孔、反修防修的斗争服务。只要我们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来研究儒法斗争史，就可以在前段批判孔孟之道的基础上，从儒法两家的斗争中进一步弄清以孔孟为代表的儒家是怎么产生的，它是为那个阶级说话的；为什么一切反动派和党内历次机会主义路线的头子都要吹捧儒家，都要乞灵于孔孟之道；资产阶级野心家、阴谋家林彪是怎样利用孔孟之道来进行反党活动的，等等。弄清了这些问题，就能进一步认识孔孟之道的阶级属性和反动实质，有利于把批林批孔、反修防修的斗争普及、深入、持久地开展下去，提高全党、全军、全国人民识别真假马克思主义的能力，使一切妄图利用儒家的孔孟之道来推行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的阴谋不能得逞，保证我们党和国家永远沿着社会主义的大道胜利前进。

第二、研究和宣讲儒法斗争史，是掌握阶级斗争、路线斗争的规律性，提高执行党的基本路线自觉性的需要。

伟大领袖毛主席亲自为我们党制定的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明确指出：在社会主义这个历史阶段中，还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存在着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并且强调：这种斗争是长期的和复杂的。我们广大贫下中农通过解放以来的阶级斗争、路线斗争的实践，特别是经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斗争的实践，对社会主义历史阶段中这一阶级斗争的规律，都有了进一步的认识。但是，当前国内外以及农村阶级斗争、路线斗争的实际，要求我们再进一步掌握这一规律，提高党的基本路线的觉悟，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反对资本主义倾向，坚持继续革命，反对复辟倒退，这就要在

“认真看书学习，弄通马克思主义”的同时，研究儒法斗争和全部阶级斗争的历史，总结这一历史经验，使我们更加自觉地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例如，我们从儒法斗争的历史事实中，看到儒法两家的斗争，贯穿于我国从春秋时期到近代的两千多年，而且一直影响到现在，还要影响到今后。我们还从我国从奴隶社会向封建社会过渡以及秦王朝建立过程中的复辟与反复辟的斗争，看到历史上封建制代替奴隶制的斗争，不但要经过几百年，而且要经过多次反复，只说“商鞅变法”、“吕嫪复辟”、“焚书坑儒”、“赵高篡权”这些重大历史事件，就都是这个时期发生的惊心动魄的复辟与反复辟的斗争，是代表没落奴隶主阶级的儒家与代表新兴地主阶级的法家两种势力的反复较量。必须指出的是儒家和法家的斗争，还只是反映一个剥削阶级代替另一个剥削阶级，或者只是剥削阶级内部的斗争，尚且不能不经过这么长期、这么复杂的你死我活的斗争，那么，我们无产阶级进行的人类历史上最伟大、最彻底的社会主义革命，不但是要消灭一切剥削阶级和剥削制度，要消灭工农差别、城乡差别、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差别，而且要和反映私有制的一切旧的传统观念实行最彻底的决裂，最后实现共产主义的伟大理想，对于斗争的长期性和复杂性，当然更要有充分的思想准备。又如，我们从儒法斗争的历史事实中，还可以看到历史上在一场重大的政治变革之后，总是要发生对这场大变革是叫好还是喊糟的大论战；这种论战的实质又总是倒退与前进、复辟与反复辟的斗争。长期以来对秦始皇的历史功过的大论战，“盐铁会议”上对汉武帝执行的法家路线的大论战，北宋以后对王安石变法的大论战，等等，都是两个阶级、两条路线斗争的规律的表现。在我们当前的现实斗争中，对毛主席亲自发动和领导

的历次政治运动，特别是对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否定还是肯定两种根本对立的态度，同历史上这些大论战，虽然阶级内容和政治内容不同，但同样是阶级斗争、路线斗争的表现。

整个儒法斗争的历史，以及全部阶级斗争的历史所反映的这种规律性，都可以帮助我们更加深刻地认识“一种社会制度之被另一种社会制度所代替，乃是一个复杂的长期的革命过程”，更加深刻地认识党的基本路线的精神实质，使我们更加坚定地狠抓当前农村的阶级斗争、路线斗争，认真地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反对资本主义复辟。

第三、研究和宣讲儒法斗争史，是狠抓意识形态领域的阶级斗争，在上层建筑包括各个文化领域里实行无产阶级专政的需要。

批林批孔运动是一场上层建筑领域里马克思主义战胜修正主义、无产阶级战胜资产阶级的政治斗争和思想斗争。只有取得上层建筑领域里的阶级斗争的不断胜利，才能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建设社会主义。

我们知道，一定的上层建筑总是为一定的阶级和一定的经济基础服务的。无产阶级夺取了政权，为了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建设社会主义，在消灭旧社会的经济基础的同时，必然要扫除为旧社会的经济基础服务的上层建筑。这是一个需要很长时间才能解决的艰巨任务。因为被打倒了 的反动阶级，他们在经济方面的反抗力量基本上被摧毁之后，总是把他们的反革命复辟的希望寄托在意识形态这个“世袭领地”，妄图从这里打开缺口。在农村，那些没有改造好的地主、富农分子，他们人还在，心不死，总是妄图在意识形态领域里利用形形色色的反动思想，尤其是利用反动的儒家思想，同

我们贫下中农进行较量。我国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告诉我们，必须狠抓意识形态领域里的阶级斗争，在上层建筑包括各个文化领域中实行无产阶级专政。什么时候放松了意识形态领域里的阶级斗争，地主资产阶级的反动思想就会泛滥，并且严重地破坏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挖社会主义的墙脚。

历史上的儒法斗争，在这方面有着丰富的历史经验。认真总结这一经验，有助于我们更加深刻地认识狠抓意识形态领域里阶级斗争的必要性和重大意义。例如，在春秋战国时期，封建制代替奴隶制，这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但是，为没落奴隶主阶级服务的儒家，为了复辟奴隶主贵族的“天堂”，拚死地抓住为奴隶主阶级服务的意识形态这个“世袭领地”，挥舞“克己复礼”的破旗，为维护和复辟奴隶制大造反革命舆论，妄图保持上层建筑领域里的奴隶主阶级专政。相反，为新兴地主阶级服务的法家，为了夺取政权和巩固政权，坚决用新兴地主阶级思想来占领意识形态领域，为建立和巩固封建制大造革命舆论，在上层建筑领域中实行地主阶级专政。儒法斗争的历史说明，没有法家代表人物进行大量的舆论工作，并同奴隶主阶级的代言人儒家和儒家思想展开针锋相对的斗争，占领和巩固上层建筑包括各个文化领域这个阵地，新兴地主阶级是不可能在广大奴隶和其他劳动人民斗争的基础上建立起一个新的封建社会，建立起来也是不可能巩固的。因此，我们要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总结儒法斗争历史中关于这一方面的经验，更加深刻理解毛主席关于狠抓意识形态领域的阶级斗争的有关指示，更加坚定地去完成用马克思主义占领整个上层建筑领域这一历史任务，在斗争中建立一支宏大的马克思主义理论队伍，用马克思主义占领哲学、历史、教育、文学、艺术、法律等在內

的整个上层建筑领域，彻底肃清孔孟之道的流毒，战胜修正主义，使无产阶级的上层建筑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经济基础服务，以促进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胜利发展。

第四、研究和宣讲儒法斗争史，是认识历史发展的总趋势，坚定地沿着社会主义大道继续前进的需要。

“事物是往返曲折的，不是径情直遂的。”依据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毛主席在总结阶级斗争的发展规律时明确指出：“捣乱，失败，再捣乱，再失败，直至灭亡——这就是帝国主义和世界上一切反动派对待人民事业的逻辑，他们决不会违背这个逻辑的。”“斗争，失败，再斗争，再失败，再斗争，直至胜利——这就是人民的逻辑，他们也是决不会违背这个逻辑的。”毛主席指出的这个阶级斗争的规律，从我们二十五年来来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实践中，可以得到充分的证明。但是，还不能认为我们都已经掌握了这个阶级斗争的规律，特别是在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出现特殊情况的时候，就更容易发生动摇或迷失方向。所以在认真总结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的同时，研究儒法斗争的历史，总结这一历史经验，也可以帮助我们提高阶级斗争的觉悟，并且更加深刻地认识到，不管反动派怎样捣乱，斗争会有反复，但是革命势力必然胜利，这是历史发展的总趋势，从而坚定对社会主义事业胜利的信心。例如，法家先驱者少正卯被孔老二杀害了，但商鞅变法却在秦国取得了重大的胜利；商鞅被奴隶主复辟势力车裂了，但秦始皇却依靠法家路线统一了中国。封建制终于代替了奴隶制。在封建社会建立以后的法家代表人物中，有不少人遭到反动势力的残酷迫害，但儒家和历代的反动派都阻挡不了历史车轮的前进。叛徒、卖国贼林彪拚命扼杀社会主义新生事物，疯狂攻击社会主义社会，妄图开历

史前倒车，但是，社会主义新生事物蓬勃发展，社会主义社会欣欣向荣，而最后归于失败的还是孔老二、林彪之流所代表的反动势力。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总结这一历史经验，使我们更加自觉掌握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做到“不管风吹浪打，胜似闲庭信步”，满怀无产阶级革命气概，坚定地沿着社会主义大道继续前进。

研究和宣讲儒法斗争史，是批林批孔运动普及、深入、持久发展的需要，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我们贫下中农一定要以主力军的战斗姿态，坚决投身到研究法家、批判儒家的斗争，总结儒法斗争和全部阶级斗争的历史经验，用来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推动农业学大寨运动不断向前发展，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服务，把批林批孔运动推向新的高潮。

第二讲

历史上儒法斗争是怎样形成和发展的？

春秋战国时期，是我国从奴隶社会向封建社会转变的大变革时期。儒家和法家这两个根本对立的学派，就是在这个大变革时期产生和形成的。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指出：“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
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来到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这是我们研究儒法斗争史的最重要的理论依据。只有坚持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这两对社会基本矛盾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才能够正确说明儒家和法家的历史地位，把被颠倒的历史重新颠倒过来，科学地总结儒法斗争的历史经验，达到“古为今用”的目的。

根据考古发掘证明，我国境内大约在五、六十万年前就有人类生活。这个时期的社会叫做原始社会。原始社会是一个不分阶级、没有剥削的社会。到大约四千多年前的夏朝（公元前二〇三三年），我国才开始进入有阶级的奴隶社

会。奴隶社会的剥削阶级是奴隶主阶级，被剥削阶级是奴隶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那时，奴隶主阶级不只占有一切生产资料，连奴隶的人身和他们的子女都占有了。他们对奴隶的剥削和统治，是极端野蛮、极端残酷的。

奴隶社会的经济基础是“井田制”。“井田制”始创于商朝，盛行于西周。这是奴隶主阶级的土地所有制。它的特点是全部土地在名义上都属“天子”、即是最大的奴隶主头子所有，然后由“天子”把土地和奴隶分封给各级奴隶主贵族。在“井田”上耕作的主要劳动力是奴隶，主要生产工具是石器、木器和骨器。劳动时奴隶主贵族派出的监工，把带着枷锁的大批奴隶成群地赶到“井田”上，当作“会说话的工具”来使用。这就是我国奴隶社会生产力的基本状况。这种生产力水平不用说是很低的。

同这个奴隶社会经济基础相适应的是奴隶主阶级的上层建筑。这个上层建筑主要是靠三条支柱撑起来的，这就是奴隶主阶级的分封制、世袭制和等级制。分封制是奴隶社会维护奴隶主阶级特权的一种政治、经济制度。古书上叫做“封建”，即“封邦建国”或“封诸侯，建国土”的意思，现在我们叫做“分封制”。各级奴隶主贵族在自己的封地内都享有政治、经济、文化、军事等各方面的独立权，实际上就是诸侯的割据。世袭制是规定受封的各级奴隶主贵族的爵禄和财产，可以父传子、子传孙地一代一代传下去。等级制是奴隶主阶级为了维护他们的统治，把社会上的人分成几个等级，并规定不能超越，这样，奴隶社会就成了一个“宝塔”式的社会。坐在“宝塔”顶上的是奴隶主阶级的头号人物“天子”，被压在“宝塔”底层的是庶民，即广大奴隶和其他劳动人民，中间还分成诸侯、大夫、士等。为了保护这三条支柱，奴隶主

阶级又制定了许多规章仪式，这些规章仪式的总称就是“礼”，它的主要内容是关于奴隶主阶级内部关系的规定。这是奴隶主阶级上层建筑的一个重要部分。奴隶主阶级上层建筑的另一个重要部分就是“刑”。西周时期就有什么五刑，即墨刑、劓刑、剕刑、宫刑、大辟刑，一共有刑律三千条。被统治者几乎是一言一动都会触犯刑律。“刑”只适用于奴隶，是奴隶主阶级统治奴隶阶级的主要武器。“礼”和“刑”构成了奴隶主阶级的上层建筑。孔老二所鼓吹的“礼不下庶人，刑不上大夫”，表明“礼”和“刑”的阶级实质，也可以说是对奴隶主阶级上层建筑的集中说明。

到了春秋末期，在广大奴隶不断进行阶级斗争和生产斗争的基础上，铁制工具开始比较普遍使用于农业，牛耕也进一步推广，耕作技术的改进和某些大型水利灌溉工程的出现，使社会生产力大大地提高。在新的生产力水平的条件下，加上有些奴隶主招收逃亡的奴隶开垦荒地，出现了大量的私田，并在这个基础上产生了新兴的地主阶级，原来以“井田制”为基础的奴隶制生产关系就完全变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迫得奴隶起来造反，新兴地主阶级也乘机起来夺权。在奴隶社会经济基础开始土崩瓦解的同时，为这个经济基础服务的奴隶主阶级的上层建筑也受到严重的冲击，从而出现了“礼崩乐坏”的局面。这就是说，新的更高的封建制生产关系的物质条件，在旧社会的胚胎里成熟起来，促进了上层建筑的变革，于是社会革命时代到来了。封建社会制度代替奴隶社会制度、地主阶级专政代替奴隶主阶级专政，成为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

毛主席指出：“凡是要推翻一个政权，总要先造成舆论，总要先做意识形态方面的工作。革命的阶级是这样，反革命

的阶级也是这样。”在春秋战国时期的天下大乱中，没落奴隶主阶级为了维护奴隶主阶级专政和奴隶制社会，总要大造复辟倒退的反革命舆论，新兴地主阶级为了建立地主阶级专政和封建社会，总要大造革新前进的革命舆论。适应这两个根本对立的阶级需要，便产生了两个根本对立的学派，一个叫做儒家，一个叫做法家。儒家是为没落奴隶主阶级服务的逆历史潮流而动的反动学派。这个学派的始创人是孔丘，他年青时给奴隶主贵族办丧事，做吹鼓手，当时人们叫这种职业做“儒”，所以后人叫这个学派做儒家。法家是为新兴地主阶级服务的顺历史潮流而进的进步学派。由于这个学派主张变法，实行法治，因此后人叫它做法家。

从春秋战国时期到秦王朝建立时期，儒法斗争主要表现在“初税亩”（公元前五九四年）、“铸刑鼎”（公元前五一三年）等历史事件中的法家思想的萌芽，“杀少正卯”（公元前四九八年）事件中的法家先驱者少正卯与儒家始创人孔丘的斗争，“商鞅变法”（公元前三五九年、三五〇年）事件中的法家主要代表人物商鞅等与儒家主要代表人物孟轲等的斗争，“吕不韦复辟”（公元前二四六年）事件中的法家路线实践者秦王政（即秦始皇）等与儒家代表人物吕不韦等的斗争。

公元前二三八年秦王朝镇压了吕不韦、嫪毐复辟集团之后，坚决执行法家集大成者韩非等的法家路线，组成一个以法家代表人物李斯等为主体的领导集团。从公元前二三〇年开始进行统一中国的战争。在短短十年的时间内，到公元前二二一年先后消灭了魏、赵、楚、韩、燕、齐等六国，结束了几百年来列国诸侯混战的局面，建立了多民族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这个时期儒法斗争的阶级内容，是没落奴隶主阶级与新兴地主阶级的斗争，政治内容是奴隶主阶级要维护

和复辟奴隶制，新兴地主阶级要建立和巩固封建制。因此，这个时期儒法两家的斗争是两个阶级、两条路线、两种思想的斗争，是你死我活的斗争。

秦王朝的建立，标志着中国社会已经最后完成从奴隶制向封建制的过渡，进入了封建社会时期。从秦王朝建立到汉元帝刘奭，是封建社会的前期。这个时期儒法斗争主要表现在：“焚书坑儒”（公元前二一三年）事件中的法家代表人物李斯等与儒生淳于越、卢生、侯生等的斗争，“赵高篡权亡秦”（公元前二二一年）事件中宦官赵高以儒家路线代替秦始皇执行的法家路线，“楚汉之争”（公元前二〇六年）事件中的法家代表人物刘邦与儒家代表人物项羽的斗争，“吴楚之乱”（公元前一五四年）事件中的法家代表人物晁错与儒家代表人物刘濞等的斗争，“盐铁会议”（公元前八一年）事件中的法家代表人物桑弘羊与儒家代表人物霍光等的斗争。这一时期，法家主要是继续巩固地主阶级专政，发展封建制度，反对奴隶主阶级残余势力的复辟活动，防止奴隶制复辟。儒家主要是利用打进新政权内部的儒家代表人物，反对统一的中央集权的郡县制，坚持恢复分裂的分封制，为他们的复辟活动制造舆论。围绕着这个关于国家制度和政权性质的根本问题，展开了复辟与反复辟的斗争。这是春秋战国时期儒法斗争的继续。

我国从进入封建社会之后，地主阶级与农民阶级之间的矛盾就成为封建社会的主要矛盾。在封建社会前期，还交织着地主阶级与奴隶主阶级残余分子之间的矛盾。从汉元帝刘奭开始，地主阶级与奴隶主阶级残余分子之间的矛盾已经基本解决了，地主阶级与农民阶级之间的矛盾就更突出了。因此，封建统治阶级在对待儒法两家的态度问题上，也从尊法反儒